

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辽机管发〔2021〕1号

关于印发《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省直机关医疗服务中心：

现将《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 1 月 2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2 日印发

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要点

一、2020 年工作回顾

2020 年，辽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和全国机关事务管理工作会议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突出党建统领，狠抓队伍建设，加强集中统管，提升保障服务，全局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一）坚持在“严防死守”上狠下功夫，疫情防控扎实有效。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省疫情防控总体部署，着重加强省委、省政府 3 个集中办公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严控集中办公区进出人员车辆，指派专人负责测温登记，确保出入机关人员健康信息可追溯，累计测温登记 39 万人次，均无异常情况。严格落实公共区域消杀工作，确保消杀部位全覆盖，累计消毒处理 8.8 万次。切实采取“疫情初期配送盒饭、疫情后期错峰分时段就餐”方式，保障集中办公区干部职工就餐需要，累计配送盒饭 17.4 万份。严格落实辽宁人民会堂测温、消毒联动机制，确保重要会议和政务活动绝对安全。统一调配防疫保障车辆，切实保障防疫用车需要。发挥省直机关医疗服务中心职能作